**子計畫十二**

**新竹市106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**

**本土語言歌唱比賽**

**壹、緣起：**

一、工商社會發達造成祖孫世代互動疏離，更因為孩子不會說母語，祖孫間無法溝通。

二、藉由活動的宣導及參與，讓家中的祖父母、孩子重視母語，促進家庭世代之間的連結與互動。

三、激發學生及社區人士學習本土語言的興趣，並喚醒母語的記憶，在日常生活中延續對語言文化的熱情。

**貳、依據：**

　一、教育部國民中小學九年ㄧ貫課程綱要。

　二、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。

**參、目標：**

一、結合教育部政策推動，於多元課程及活動等各項方式加入本土語言，辦理本土語言歌唱比賽，並強化學校對家庭中的祖孫、親子關係的重視。

二、透過活動宣導祖孫週的意涵，影響學生及家長重視家庭之間以母語溝通，期望母語能落實於家庭。

三、增進學生及民眾學習本土語言的廣度與深度，認同本土文化，懂得欣賞語言與文化之美。

**肆、辦理單位：**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本市東區關東國小

 本市國教輔導團語文學習領域本土語言輔導小組

**伍、比賽日期：**106年11月4日（星期六）8:00至16:00舉行。

**陸、比賽地點：**關東國小禮堂。

**柒、比賽類組：**

**卡拉OK歡唱類組:**

分成3大類，每一類2組，各組以報名的先後順序各取前8隊參賽，共計48隊，請儘早報名。

(一)、閩南語類：

A組：閩南語祖孫（親子）隊：凡就讀本市高、國中、小學學生之家庭皆可組隊，由學校報名送件。參加成員需有隔代親人（即祖孫）或親子關係，人數在2人以上、4人以下。

B組：閩南語少年隊：以國中、小生為報名隊伍，2~4人為一組，由就讀學校報名送件〔可跨校組隊(可跨國中和國小)，由其中ㄧ所學校協助送件〕。

　(二)、客家語類：

C組：客家語祖孫（親子）隊：凡就讀本市高、國中、小學學生之家庭皆可組隊，由學校報名送件。參加成員需有隔代親人（即祖孫）或親子關係，人數在2人以上、4人以下。

D組：客家語少年隊：以國中、小生為報名隊伍，2~4人為一組，由就讀學校報名送件〔可跨校組隊(可跨國中和國小)，由其中ㄧ所學校協助送件〕。

(三)、原住民族語類：

E組：原住民族語祖孫（親子）隊：凡就讀本市高、國中、小學學生之家庭皆可組隊，由學校報名送件。參加成員需有隔代親人（即祖孫）或親子關係，人數在2人以上、4人以下。

F組：原住民族語少年隊：以國中、小生為報名隊伍，2~4人為一組，由就讀學校報名送件〔可跨校組隊(可跨國中和國小)，由其中ㄧ所學校協助送件〕。

**捌、報名時間：**

10月20日（五）16:00前，向承辦學校關東國小教務處陳遠志老師報名，03-57756455轉102 。

**玖、比賽歌曲：**

一、現場備有伴唱機，由各隊自選伴唱機內歌曲一首參賽，歌曲類型不限。自選曲的部份¸可從一般卡拉OK伴唱機能提供的歌曲選單中自由選擇一首演唱,這些歌曲主辦單位將備有卡拉OK伴唱帶。

二、若主辦單位所使用伴唱機的歌曲有所不足者，請參賽隊伍自己準備CD, 由主辦單位所提供機器播放,但必要時請自備播放的設備。自備歌曲不得違背著作財產權 (必要時須填寫承諾書)之法令。

**拾、評分標準：**

 技巧50%、肢體表現20%**、**團隊默契20%、服裝儀容10%。

**拾壹、獎勵辦法：**

一、各組錄取視報名隊伍數量優選數名頒發禮券2000元；佳作若干名頒發500元禮卷。未達水準可從缺。

二、各語類之少年組優選的隊伍，指導老師獲獎狀一張。每隊指導老師一名為限。

**拾貳、比賽評審：**由承辦單位邀請專家擔任。

**拾參、注意事項：**

一、參加人員若採用自己選擇的歌曲伴唱帶及歌曲、歌詞等，須保證不會侵犯他人著作權並請填寫承諾書(如附件)。

二、報名親子隊者請隨報名表附上隔代或親子的證明文件影本 (如參賽者的身份證、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…等)。

三、參加人員請於比賽當日8:00報到，8:30開始自A組開始比賽。出場順序依報名時的順序決定，該出場順序表將於賽前3日公佈在本市教育網網頁。比賽當天叫號三次不出場者，以棄權論。

四、各參賽隊伍務必於11/3(五)下午2時至關東國小禮堂測試伴唱音樂，若因未測試而衍生出影響參賽者權益之情事，請自行負責。

五、主辦單位提供4枝無線麥克風供參賽者使用，若需其他電子器材請自行準備。

六、如遇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時，請密切注意本市教育網的公告。

**拾肆、經費來源：**

由教育部及本市市政府補助。

**拾伍**、**場地布置：**11/3(五)下午進行場地布置，工作人員公假出席。

**拾陸、獎勵：**

一、執行本案之相關工作人員給予公假登記，並於六個月內，無課務下補休乙日。

二、辦理本案之工作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。

**拾柒、附則：**本計畫陳教育部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附件十二-1**

**新竹市106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**

**本土語言歌唱比賽**

**卡拉OK歡唱類祖孫（親子）隊報名表**

編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參加組別 | □ A組閩南語祖孫（親子）隊□ C組客家語祖孫（親子）隊□ E組原住民族語祖孫（親子）隊 |
| 編號 |  姓 名 | 就讀學校 | 年級/班別 | 演唱歌曲 |
| 1 |  |  |  | 曲名： |
|  一起同參賽之親屬姓名 (每隊2-4人)  報名時請附隔代或親子關係證明文文件影本 |
|  |  姓 名 |  關 係(請註明祖父、祖母、父親、母親…等等 )。  |
| 2 |  |  |
| 3 |  |  |
| 4 |  |  |
|  隔代或親子關係證明文件影本：□隨報名表檢附 |
| 緊急聯絡人 | 關 係 | 聯絡電話(家裡) | 聯絡電話(手機) |
|  |  |  |  |
| 採用設備 | □用現場準備之伴唱機(參賽者自備CD)□自備伴唱機及自備CD□其他( )各參賽隊伍務必於11/3(五)下午2時至關東國小禮堂測試伴唱音樂，若因未測試而衍生出影響參賽者權益之情事，請自行負責。 |

註：10月20日（五）16:00前，向承辦學校關東國小教務處陳遠志老師報名，03-57756455轉102 。

**附件十二-2**

**新竹市106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**

**本土語言歌唱比賽**

**卡拉OK歡唱類少年隊報名表**

編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參加組別 | □ B組閩南語少年隊□ D組客家語少年隊□ F組原住民族語少年隊 | 指導老師:  |
| 服務學校: |
| 參賽者 | 就讀學校 | 年級/班別 | 緊急聯絡人 | 關係 | 電話 |
|  |  |  |  |  | 家裡－手機－ |
|  |  |  |  |  | 家裡－手機－ |
|  |  |  |  |  | 家裡－手機－ |
|  |  |  |  |  | 家裡－手機－ |
| 採用設備 | □用現場準備之伴唱機(參賽者自備CD)□自備伴唱機及自備CD□其他( )各參賽隊伍務必於11/3(五)下午2時至關東國小禮堂測試伴唱音樂，若因未測試而衍生出影響參賽者權益之情事，請自行負責。 |
| 演唱歌曲 | 曲名： |
|  | 每隊報名人數:2-4人 |

^承辦人： 主任： 校長：

註：10月20日（五）16:00前，向承辦學校關東國小教務處陳遠志老師報名，03-57756455轉102 。

**附件十二-4**

**承 諾 書**

 本人參與新竹市106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—本土語言歌唱暨歌詞創作比賽，其中之歌詞、歌曲等如有侵害、妨害他人著作權之情形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同意新竹市政府收回已核發之行政獎勵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(參賽人全部簽名或蓋章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號 | 承諾人 | 聯絡方式（電話或住址） | 簽名 | 蓋章 |
| 1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

中 華 民 國 106 年 月 日

註：10月20日（五）16:00前，向承辦學校關東國小教務處陳遠志老師報名-03-57756455轉102 。